

证券代码：834179

证券简称：赛科星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内蒙古赛科星繁育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投票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袁军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董事7人。

董事袁军先生、姜广军先生、邱中伟先生、马小伟先生、张沅先生、颀茂华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优然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武翔先生、牛俊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况，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内蒙古赛科星繁育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赛科星繁育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